关于河北省高阳县循环经济示范区控制性详细规划X-03控制单元（局部地块）修改草案的公示

按照高阳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启动河北省高阳县循环经济示范区控制性详细规划X-03控制单元（局部地块）修改的批复》要求，高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编制了《河北省高阳县循环经济示范区控制性详细规划X-03控制单元（局部地块）修改》草案，现将修改草案在高阳县人民政府网站（www.gaoyang.gov.cn）和现场进行公示，征求公众意见。公示时间自2024年12月31日至2025年1月29日（共30日），如有意见，请于2025年1月29日（含29日）前向高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书面反映。

一、修改范围：

地块位于高任路南侧，高任三路北侧，滨河路东侧，于堤路西侧。

二、修改内容：

此次控规局部地块修改，按高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范围修改单元界线、路网和用地，取消高任二路、高任三路、滨河路、建强街；取消沿路防护绿地；取消三利街、高任三路交口公园绿地；调整三利街、蓝波街、于堤路道路红线线型；取消高任二路南侧、高任三路北侧、蓝波街东侧、建强街西侧医院用地；调整高任二路南侧、高任三路北侧、蓝波街东侧、建强街西侧防护绿地位置及面积；将单元内一类工业用地调整为二类工业用地。修改后地块的开发强度按照河北省高阳县循环经济示范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中一般地块开发强度进行控制。

联系电话：0312-6656982　　传真号:0312-6699599　　电子邮箱:xxghg2019@163.com

联系地址：高阳县正阳路92号

高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12月31日

修改前用地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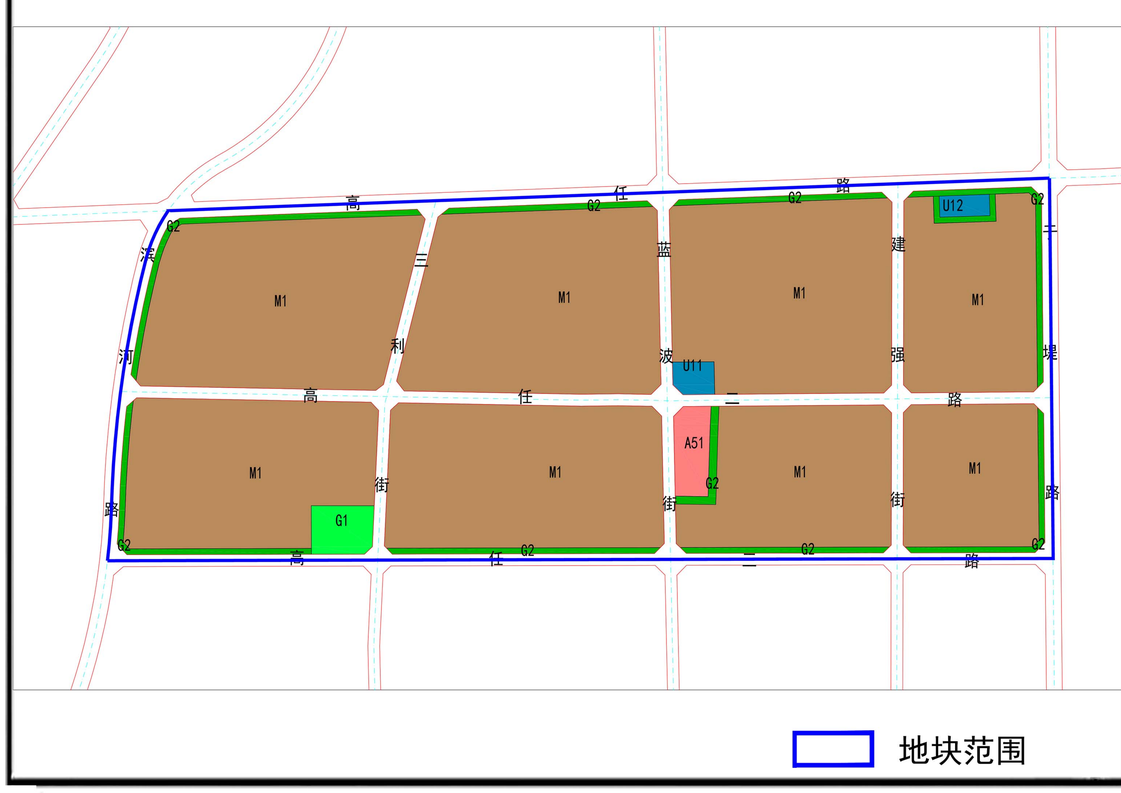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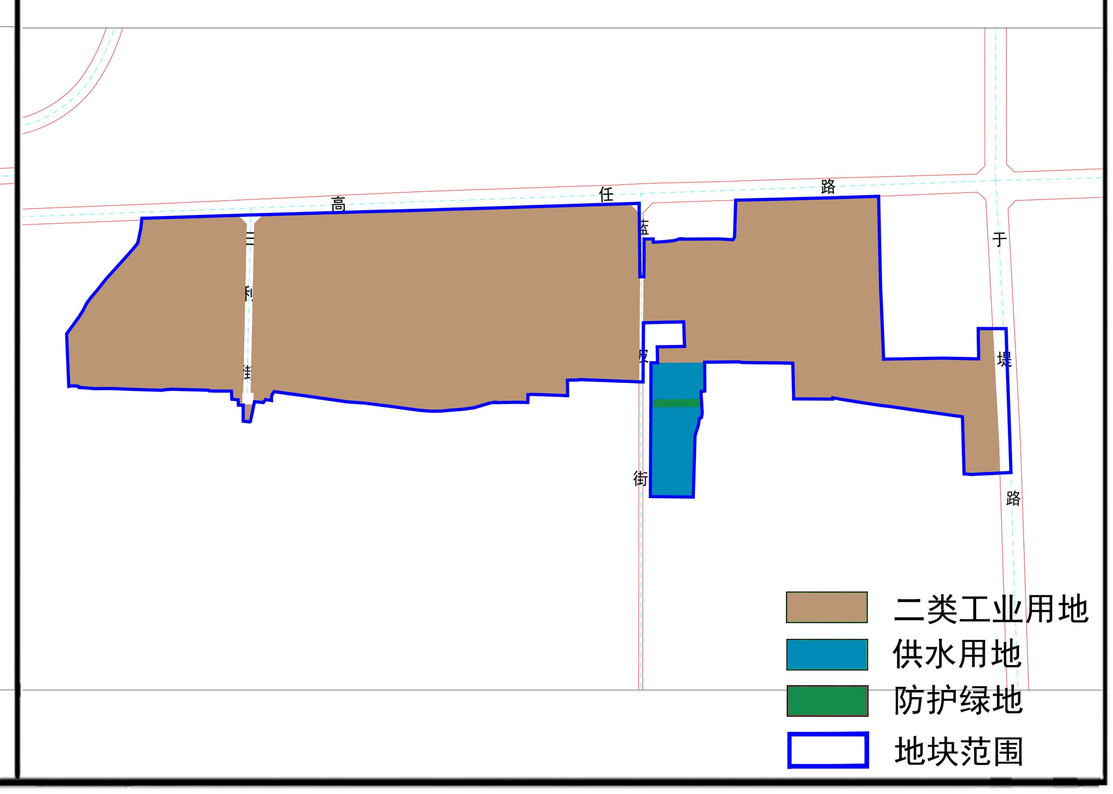
修改后用地布局